

# 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二期） 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施工图审查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惠东县人民政府大岭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李永东，联系电话：0752-8183266
3	中介服务名称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li><li>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li><li>3. 具有较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li><li>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li><li>5. 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认定书》，资质等级为一类及以上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道路工程）专业，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li></ol>

		<p>超市的企业。</p> <p>6. 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p> <p>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p>
5	<p>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p>	<p>1. 目的：施工图审查主要包括合法性、技术性、合理性、经济性、一致性和可操作性等方面的评估，以确保工程项目的安全性和合规性。</p> <p>2. 服务要求：审查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对设计文件的合规性、安全性、技术性审核展开专业图纸及相关设计说明、提出审查意见、跟踪整改情况直至符合要求为止、档案管理与备案等工作。</p> <p>3. 项目地址位于惠东县大岭街道城镇建成区。建设内容及规模：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283.8km；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600 排水管 140.19km，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p>

		<p>4250m, 洗管洗井 19000m; 3. 道路破除修复 172840m<sup>2</sup>; 4. 数字化智慧排水平台搭建: 构建排水系统平台框架, 设置排水管网监测点 106 个, 城市内涝点监测点 14 个, 河道监测点 2 个, 雨量监测站点 9 个, 构建排水系统大数据和建立排水数据建模分析系统。估算总投资 31445.16 万元, 工程费用 25083.84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112.59 万元, 预备费 1412.12 万元, 建设期贷款利息 836.61 万元。(注: 概算送审工程费为 25076.45 万元)</p>
6	<p>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p>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 乙方在收齐甲方送审资料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交审查意见告知书。</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 中选企业自行安排人员、办公地点。</p> <p>3. 提供服务的方式: 甲方收到审查意见告知书后, 应责成勘察设计单位逐条回复乙方的审查意见、尽快修改完善其施工图; 甲方及时将勘察设计单位的《回复意见》及其修改、变更、甚至是重新出版的图文资料送乙方复审, 乙方结合甲方再送的回复意见及其图文资料,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复审工作: A. 给经</p>



		复审的合格者出具审查合格书；B. 给经复审的不合格者再次提出审查意见，直至审查合格为止。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报总价。</li> <li>3. 计价标准：最高限价 401223 元。本次采购以概算送审工程费 25076.45 万元为基数并下浮 20% 计算，计算依据采用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按照工程概（预）算投资额的 2‰ 计算。最终结算以预算审定价结合实际下浮率进行（注：实际下浮率=1-[报价金额÷（最高限价÷0.8）]）。竞价区间 351070 元至 401223 元。</li> </ol>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的施工图审查，提供完整的审查成果给甲方，该审查成果符合要求，且获得财政审定的工程预算审定书，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获得财政审定的工程预算审定书。</li> <li>2. 验收程序：项目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li> <li>3. 验收标准：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完成所有的</li> </ol>

		<p>施工图审查，提供完整的审查成果给甲方，该审查成果符合要求，且获得财政审定的工程预算审定书。</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1）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财政局预算审核后不予出具工程预算审定书。验收不合格的处理：给经复审的不合格者再次提出审查意见，直至审查合格为止。（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完成所有的施工图审查，提供完整的审查成果给甲方，该审查成果符合要求，且获得财政审定的工程预算审定书后，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财政资金到位后才办理付款申请审批手续，付款申请获批后，甲方将获批的金额一次性转账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其名下的银行账户。</p>
11	违约责任	<p>1. 乙方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审查责任。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错误或不合格审查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有责任采</p>



取补救措施，并且乙方应按服务费总额的10%计付违约金给甲方，如果该违约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2. 乙方恶意违反约定，未按合同约定提交审查成果或无故单方终止合同的，乙方应按服务费总额的10%计付违约金给甲方，如果该违约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3. 上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经济损失，因此支付的赔偿金、补偿金、罚金，甲方因维权、制止或减少损失所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保全费、担保费等费用，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4. 乙方应保护甲方（或设计单位）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设计图纸、文件以及相关资料等，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或设计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或设计单位）有权向乙方索赔。

5. 施工图审查完成后，如施工过程中需局部调整施工图纸，乙方应无条件进行审查盖章。

6.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尚未开始审查工作的，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费用。

7.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审查报告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

		<p>该项目应收审查费用的 1%。</p> <p>8.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审查费用的 20% 作为赔偿，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甲方或设计单位对乙方提交的审查报告如有重大不同意见时，应首先与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由甲方或设计单位向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复查申请，由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专家论证复查并做出复查结论，复查费用由与专家复查结论持不同意见的一方承担。甲方或设计单位对复查结论仍有分歧时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争端。</p> <p>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成的，双方当事人可依法向发包人所在的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p>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



	<p>“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